**职业病防治奖励**

**行政奖励事项服务指南**

1. 事项编号

0609

1. 实施部门

泽州县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

三、事项类别

行政奖励

四、适应范围

对防治职业病成绩显著的单位和个人，给予奖励。

五、设立依据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》（2001年修正）第十三条第二款对防治职业病成绩显著的单位和个人，给予奖励。

六、办理条件

1.单位法人或自然人

2.防治职业病成绩显著

七、申办材料

1.职业病防治奖励申请表1份

2.身份证复印件或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1份

八、办理方式

现场办理

九、办理流程

1、发布2、申报3、审核4、发放

  十、办理时限

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

十一、咨询方式

咨询电话：0356-3098541

十二、监督投诉渠道

投诉电话：0356-3098541